



JIUQUAN LISHI WENHUA CUNSHU

酒泉历史|文化|丛书

酒泉民族史

JIUQUAN MINZUSHI

孙占鳌 张宏伟 / 著



兰州大学出版社



JIUQUAN LISHI WENHUA CONGSHU

|酒|泉|历|史|文|化|丛|书|

酒泉民族史

JIUQUAN MINZUSHI

孙占鳌 张宏伟 / 著



兰州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酒泉民族史/孙占鳌,张宏伟著. —兰州:兰州大学出版社,2013. 1

(酒泉历史文化丛书)

ISBN 978-7-311-04045-1

I. ①酒… II. ①孙… III. ①民族历史—酒泉市
IV. ①K280.42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016876 号

策划编辑 施援平

责任编辑 施援平 钟 静

封面设计 管军伟

书 名 酒泉民族史

作 者 孙占鳌 张宏伟 著

出版发行 兰州大学出版社 (地址:兰州市天水南路 222 号 730000)

电 话 0931-8912613(总编办公室) 0931-8617156(营销中心)
0931-8914298(读者服务部)

网 址 <http://www.onbook.com.cn>

电子信箱 press@lzu.edu.cn

印 刷 天水新华印刷厂

开 本 880 mm × 1230 mm 1/32

印 张 11.125

字 数 308 千

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311-04045-1

定 价 32.00 元

(图书若有破损、缺页、掉页可随时与本社联系)



前言

酒泉,自古以来就是多民族生息、迁徙、征战、交流的大舞台,也是中原文化、民族文化和西方文化交融、荟萃的地区。历史上多种民族在这里交错杂居、和战相继,谱写了一部绚丽多彩的民族史。

先秦时期,羌、乌孙、月氏、匈奴等古代民族曾在酒泉繁衍、生息。秦朝初年,月氏逐走乌孙,独占河西走廊。公元前203年左右,匈奴战败月氏,成为河西走廊的主人。公元前121年(元狩二年)雄才大略的汉武帝派霍去病收复河西地区,设四郡,据两关,将中原数十万汉族移民到酒泉,掀起了酒泉第一次开发高潮,汉民族的主体地位逐步确立。

魏晋南北朝时期,中原地区战乱不断,河西地区社会安定,经济繁荣,大批中原人士迁居酒泉,拉开了酒泉各民族融合发展的序幕。

唐代包容并蓄的文化政策,形成了以汉文化为主流,多民族文化共同发展的高潮。安史之乱以后,吐蕃占领河西地区,实行民族同化政策,酒泉历史经历了一个“吐蕃化”的过程,西藏文化在河西地区广泛传播。

宋夏蒙元时期,回鹘族、党项族、蒙古族政权先后统治

酒泉，留下了大量的回鹘文化、西夏文化和蒙元文化痕迹，呈现出多民族文化在这里碰撞、交流、融合发展。

明代中原王朝与蒙古政权长期对峙，农耕文明与游牧文明发生激烈交锋；清朝大力调整民族政策，通过一系列的诸如军事、宗教、政治等手段，对河西地区的蒙古、满、汉、回等民族进行卓有成效的管辖，酒泉各民族相互依存，共同发展。

民国时期，在孙中山五族共和思想影响下，大中华民族一元论成为社会主流，民族主义精神空前高涨，民族关系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，是各族人民融合发展的最好历史时期。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，各民族团结互助，共同发展。至2010年，酒泉市有40个民族，人口109.6万人，其中少数民族39个，人口6.2万人，占全市人口的5.66%。酒泉人口规模在千人以上的民族有：回族17715人，占少数民族人口的28.58%；东乡族22023人，占少数民族人口的35.50%；蒙古族6216人，占少数民族人口的10.02%；哈萨克族3304人，占少数民族人口的5.33%，裕固族2960人，占少数民族人口的4.77%；藏族7622，占少数民族人口的12.29%。

酒泉的民族发展，概括起来讲，有三个特征。

一是民族的多样性。酒泉地区民族众多，目前有40个民族。这样多的民族长期生存在同一地区，体现了各民族极强的包容性。实际上，酒泉历史就是多民族共存，多民



族交替主导发展的历史。形态多元、体系繁杂、宗教色彩浓厚是酒泉民族文化的显著特征。在古代先后受羌、月氏、乌孙、匈奴、鲜卑、吐谷浑、氐、柔然、吐蕃、回鹘、党项、蒙古、满族等民族统治,虽然有些民族统治时间长,有些民族统治时间短,但都对酒泉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产生了重大影响,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。

二是文化的边缘性。酒泉地处中原汉文化圈与青藏高原游牧民族文化圈的边缘、交汇地带,为文化多样性的发展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。酒泉民族文化中,至少有汉文化、藏传佛教文化和伊斯兰文化三大板块,这在国内其他地区是很少见到的。酒泉地理位置独特,军事战略意义重大,历来是中原王朝与北方游牧民族、西域民族争夺的焦点,也是各民族文化交流、发展的重要舞台。

三是民族文化的融合性。在长期的民族发展中,不同地区、不同民族、不同文化圈的文化,在酒泉大地上交流、融合,形成了独具魅力的酒泉文化。这种文化反映了多民族的迁徙和多元文化的相互交流,各文化圈边缘部分的交叉,反映了经过长期的融合而形成的民族多样性和文化多元化的特点。它不仅形态多样,内容十分丰富,而且就其文化特性来说, also 具有很强的开放性、包容性和吸纳性。

《酒泉民族史》是酒泉历史文化丛书之一,也是酒泉有史以来第一部关于民族发展的著述。全书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和民族观为指导,以文献著述与考古学、民族学、民族语言学等多方面的研究成果相结合,全面反映了酒泉

各民族的发展历程。我相信,该书的出版发行将对我们加强民族团结、传承弘扬民族文化,加快建设酒泉文化经济强市起到积极作用。

在此,我对编著《酒泉民族史》的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!

康军

2012年10月于酒泉



凡 例

一、《酒泉民族史》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和民族观为指导，将汉文献记述的材料与考古学、民族学、语言学等多方面的材料和研究成果相结合，以少数民族文字的文献记载为印证，对各时期现酒泉区域内所有民族的历史渊源、人口分布、风俗习惯、文学艺术、宗教等方面进行综述，论证了各个时期民族问题、民族政策、民族关系的变化，以及各民族与周边其他民族融合发展的关系。

二、《酒泉民族史》记述范围以现酒泉市行政区划为准。书中的“全市”指酒泉市所辖的肃州区、玉门市、敦煌市、金塔县、瓜州县、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和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；“全区”指2002年9月撤地设市前酒泉地区所辖的酒泉市（县级市，2002年改为肃州区）、玉门市、敦煌市、金塔县、安西县、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和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。安西县2006年8月更名为瓜州县。

三、本书上溯事物发端，下限断至2010年，部分数据延至2011年。

四、本书纪年：1912年以前采用朝代纪年，用汉字书写，括注公元纪年，用阿拉伯数字书写。1912年1月至1949年9月采用民国纪年，括注公元纪年，用阿拉伯数字书写。1949年10月以后，采用公元纪年，用阿拉伯数字书写。

五、行政区域、机构、职官、会议、地名等均用当时称谓，古今地名不一致者，加注今名。人物直书其名。各种机构、部门、社会团体、政治运动等，各章首次出现时用全称，多次出现时用简

称。如“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”简称为“文化大革命”。

六、本书数字使用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发布的《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》。计量单位,1949年前依历史惯例,原则上不作换算;1949年后采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计量法》规定。





目 录

序论 / 1

第一章 先秦时期 / 6

第一节 酒泉早期民族的形成 / 6

第二节 羌族 / 10

第三节 戎族 / 12

第四节 月氏 / 14

第五节 乌孙 / 15

第二章 秦汉时期 / 17

第一节 汉民族主体地位的确立 / 17

第二节 匈奴 / 23

第三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 / 28

第一节 民族融合发展的孕育 / 28

第二节 氐族 / 31

第三节 鲜卑 / 35

第四节 柔然 / 42

第五节 粟特 / 45

第四章 隋唐时期 / 47

第一节 民族融合发展的高潮 / 47

第二节 吐蕃 / 66

第五章 五代宋夏时期 / 69

第一节 多元化发展中的民族融合 / 69

第二节 党项族 / 89

第三节 回鹘 / 100

第六章 蒙元时期 / 115

第一节 蒙元统治时期的民族发展 / 115

第二节 蒙古族 / 128

第三节 回族 / 162

第七章 明清时期 / 185

第一节 明代民族关系的发展 / 185

第二节 清代民族政策的调整及民族经济的发展 / 194

第三节 回民反清斗争 / 203

第四节 满族 / 211

第五节 裕固族 / 214

第八章 中华民国时期 / 228

第一节 民族团结与爱国主义的新发展 / 228



第二节 哈萨克族 / 237

第九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/ 253

第一节 民族发展的新纪元 / 253

第二节 东乡族 / 290

第三节 藏族 / 305

第四节 土族 / 329

第五节 撒拉族 / 330

第六节 维吾尔族 / 332

第七节 土家族 / 336

后记 / 338

参考书目 / 339





序 论

一、关于民族的概念

民族概念问题,历来有不同的观点。从布伦奇里的“八要素”说,孙中山的“五要素”说,到斯大林的“四要素”说,都对民族这一概念作了系统的诠释。我们认为,民族是有共同历史渊源、共同生产方式、共同语言、共同文化、共同风俗习惯和共同心理认同的人们共同体。也就是说,民族有六大要素:

一是共同历史渊源,即民族起源的地域渊源和族体渊源。地域渊源也叫共同地域,它是指组成一个民族的人们具有一定的共同居住、生活的区域。一般来说,民族的其他要素,即共同语言、共同文化、共同心理认同等,都是在共同地域上形成的。人们只有在共同的地域之内,世代密切交往,共同生活,才能形成一个民族。相反,如果人们没有一个确定的共同居住、共同生活的区域,而是分散在不同的地方,要形成一个民族是不可能的。当然,共同地域虽然是民族形成的一个必不可少的条件,但并不是说,凡是住在一个共同地域之内的人都必定是一个民族。在实际生活中,就是一个民族的人,也不是始终固定居住在一个区域不动的。由于种种原因,人们会迁徙流动,从而形成民族杂居的情况,或是大分散、小集中的格局。族体渊源就是共同族源,比如说羌族,虽然古代分布在西部广大地区,居住很分散,但族源是相同的。

二是共同生产方式,即组成一个民族的人们,在一定地域的自然环境、气候条件等的影响下,在经济活动领域形成的独特的方式。经济生活、经济上的联系是把人们聚拢在一起的纽带,也



是共同语言、共同文化、共同心理认同形成的基础和物质条件。物质的力量,经济的联系,才能把组成民族的各部分联合成一个整体,并在其他要素的同时作用下使它巩固。民族就是许多不同部落由于物质关系和利益而结成的。当然,在民族形成以后,共同生产方式也会发展变化。

三是共同语言,即组成一个民族的人们在生产、生活中,彼此之间交流思想感情和交往联系所共同使用的语言。独特的民族共同语言,是民族形成的必要条件,否则,就不能结合为一个民族。但并不是不同的民族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情况下,都必须使用不同的语言。一个民族在发展过程中,为了外部交往的需要,可能接受或使用其他民族的语言,如蒙古族、哈萨克族使用汉语,汉民族使用英语一样。

四是共同文化,即人们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称。共同文化是把人们联系在一起的精神纽带,是民族统一性和继承性的最显著标志,也是一个民族发展进步的内在动力。

五是共同风俗习惯,即组成一个民族的人们在衣着、居住、饮食、娱乐、节庆、礼仪、婚姻、丧葬等方面所特有的喜好、风尚、传统和禁忌。风俗习惯是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产物,受生产活动、经济生活、地理环境、气候条件等的影响,是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世代代流传、约定俗成的稳定习性。

六是共同心理认同,即组成一个民族的人们的相同的心理素质,主要表现为对同一民族的自觉的归属感,包括民族成员对民族整体的认同心理和民族成员之间的认同心理。

二、关于处理民族关系必须把握的几个原则

要正确认识和处理民族问题,必须把握好以下几个基本原则:

一是历史地、辩证地看待民族关系。民族是一个历史的范畴,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。民族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变化,有它形成、发展、消亡的客观规律。民族



问题的形成,有其特定的历史环境;民族问题的解决,也离不开一定的发展条件。这是我们认识民族和民族关系的一个基本出发点。

二是正确区分民族问题和阶级问题。民族问题和阶级问题是两种性质不同的问题。民族和阶级是两个不同的社会历史现象,在阶级社会里,民族内部包含着不同的阶级,民族问题往往和阶级问题联系在一起,存在着阶级斗争。但民族问题并不等同于阶级问题。社会主义建设时期,民族问题基本上属于人民内部矛盾。如果像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期那样,把民族问题混同于阶级问题,必然导致阶级斗争扩大化和民族问题的复杂化,严重影响民族团结。

三是善于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统筹解决民族问题。民族问题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联系,是经济社会发展总问题的一部分。要把民族问题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格局中统筹解决,才能取得预期效果。

四是坚持民族平等这一根本原则。人类社会的财富、人类社会的历史、人类社会的文化,都是各民族共同创造的。民族无论大小,一律平等。只有坚持这样的民族思想,才能制定正确的民族政策,妥善地解决民族问题。

三、关于民族观问题

民族观是人们对民族和民族问题总的看法。我们只有在马克思主义民族观的指导下,准确把握中华民族观的基本内涵和基本特征,才能为解决好民族问题奠定坚实的理论基础。概括起来讲,必须坚持以下几点:

一是民族一统观。中华民族观最显著的特征是民族一统。早在先秦两汉文献中,就得出了民族一统的结论。在《汉书》中,班固非常赞赏董仲舒的“大一统”理论。董仲舒认为:“《春秋》大一统者,天地之常经,古今之通谊也。”班固的“大一统”思想主要包括两层含义:一是“皇朝统一”;二是“民族一体”。“皇朝统



一”，就是地方统一于中央，地方与中央之间要保证一致性；“民族一体”，就是汉族和少数民族要和睦统一。这一思想，成为历朝历代统治者民族观的基本思想。

二是民族同源观，也就是强调各民族同根同源。司马迁在《史记》开篇中就对华夏民族本一家的历史脉络进行了梳理，认为无论华夏还是夷狄都是黄帝的后代。在《史记·吴太伯世家》中，司马迁说：“余读《春秋》古文，乃知中国之虞与荆蛮句吴兄弟也。”在《夏本纪》、《周本纪》中，他也对类似观点进行了阐述，认为夏、商、周都是黄帝的后代。司马迁的这些记述和思想，成为“炎黄子孙”概念的最早来源。班固在《汉书》中也认为，汉族与少数民族同源，是不可分离的整体，并进一步完善了司马迁关于华夏与夷狄同一祖先的思想。

三是民族认同观。中华民族观深深根植于民族认同之中。历史上，无论是执掌中央政权的汉族，还是执掌中央政权的少数民族，都主动了解、学习其他民族的社会制度、管理方法，学习借鉴其他民族的先进文化，任用其他民族的官员及各类人才。这种情感、文化、制度等方面的互相认同和包容，不断充实和丰富中华民族文化的内涵，使中华民族始终保持了文化的多样性和民族的多元性。

四是民族平等观。历史上虽然有“华”“夷”之辨，一些少数民族取得政权之初，也曾采取过民族歧视、民族压迫的政策，但时隔不久就统一了民族政策。从总体上讲，民族平等是主流。孔子认为“郁郁乎文哉，吾从周”。后来的统治者在划分华、夷时强调“行周礼者为华夏，拒周礼者为夷狄”，认为除了时空的差异之外，不管是华夏还是夷狄，合乎传统礼节是最重要的行为标准。儒家另一代表人物董仲舒提出了“从变从义”的观点，认为夷夏之分不但要以礼义为标准，而且要视情况变化加以界定，无论夷狄还是华夏中央政权和诸侯，当其行为违背礼义时，就必须“夷狄之”；当其行为符合礼义时，就可以“中国之”。

新中国成立以来,民族平等被确定为民族观的指导思想和制定民族政策的基本原则。在民族平等观的指导下,各民族平等互助,形成了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的良好局面。

